

若羌县 2023 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 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补助资金项目 重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2023 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补
助资金项目

实施单位（公章）：若羌县民政局

主管部门（公章）：若羌县民政局

委托单位：若羌县财政局

项目负责人（签章）：申云云

评价机构：新疆西域融通社会经济咨询有限公司

报送时间：2024 年 7 月 24 日

目 录

1.基本情况	1
1.1 项目概况	1
1.1.1 项目背景	1
1.1.2 项目主要内容	2
1.1.3 项目实施情况	4
1.1.4 资金投入情况	8
1.1.5 资金使用情况	9
1.2 项目绩效目标	9
1.2.1 总体目标	9
1.2.2 阶段性目标	10
2.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1
2.1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1
2.1.1 绩效评价目的	11
2.1.2 绩效评价对象	12
2.1.3 绩效评价范围	12
2.2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3
2.2.1 绩效评价原则	13
2.2.2 评价指标体系	14

2.2.3 绩效评价方法	19
2.2.4 绩效评价标准	20
2.3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21
3.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23
3.1 综合评价情况	23
3.2 评价结论	23
4.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25
4.1 项目决策情况	25
4.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25
4.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25
4.1.3 绩效目标合理性	26
4.1.4 绩效指标明确性	26
4.1.5 预算编制科学性	26
4.1.6 资金分配合理性	27
4.2 项目过程情况	27
4.2.1 资金到位率	27
4.2.2 预算执行率	27
4.2.3 资金使用合规性	28
4.2.4 管理制度健全性	28
4.2.5 制度执行有效性	29
4.3 项目产出情况	30
4.3.1 产出数量	30

4.3.2 产出质量	30
4.3.3 产出时效	30
4.3.4 经济成本	31
4.4 项目效益情况	31
4.4.1 项目建设综合效益	31
4.4.2 满意度	32
5.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33
5.1 主要经验及做法	33
5.2 存在的问题及分析	34
6.有关建议	35
7.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35

若羌县 2023 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 福利事业补助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8〕30号）文件精神，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彩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554 号）、财政部《关于委托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意见》（财预〔2021〕6号）、《关于印发〈第三方机构绩效评价业务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监〔2021〕4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的通知》（新财预〔2021〕49号）等法律法规及文件规定，受若羌县财政局委托，新疆西域融通社会经济咨询有限公司作为第三方评价机构，承担了对若羌县 2023 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补助资金项目开展重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并完成绩效评价报告如下：

1.基本情况

1.1 项目概况

1.1.1 项目背景

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资金（以下简称

项目资金)是根据《彩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554号)等相关政策的有关规定,从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中,按一定比例安排用于民政领域社会福利事业发展的专项资金。项目资金的使用遵循福利彩票“扶老、助残、救孤、济困”的发行宗旨,主要用于资助为老年人、残疾人、儿童等特殊群体提供服务的社会福利项目,以及符合宗旨的其他社会公益项目。

随着国家对社会福利事业的重视和系列政策的深入实施,逐步加大了基层民政项目的投资力度,促进了基层社会民生福利事业的健康发展。按照财政部 民政部关于印发《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社〔2021〕60号)中,“补助地方项目资金用于老年人福利类、残疾人福利类、儿童福利类、社会公益类”要求,此类资金重点用于涉及老年人福利类、残疾人福利类、儿童福利类和社会公益类项目。2023年若羌县将项目资金用于若羌县2023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补助资金项目,属于社会公益类项目。项目实施符合项目资金支持政策的范围,紧贴若羌县社会民生的实际需求。

1.1.2 项目主要内容

根据《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巴财社〔2022〕124号)文件,下达2023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补助资金项目用于巴州若羌县文化社区居家养老服务

中心建设项目。

2023年1月10日，若羌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巴州若羌县文化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建议书的批复》（若发改字〔2023〕5号），批复项目基本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巴州若羌县文化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项目（项目在线审批平台代码：2304-652824-11-01-859478）。

项目建设地点：若羌县若羌镇文化社区。

项目建设工期：2023年。

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新建1000平方米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床位30张，其中护理型床位30张，土建施工、地上二层、建设水、电、暖管网及消防等附属设施，同时设置文体活动设施、棋牌桌椅、图书等。

项目总投资与资金筹措方式：项目总投资360万元，其中中央集中彩票公益资金288万元，地方配套资金72万元。

项目建设单位：若羌县民政局。

项目建设单位法人：何华兵。

接此批复后，请你单位抓紧做好项目建设前各项工作，加快完善各项前置手续，落实项目建设资金，使项目尽早开工建设。

2023年1月10日，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生态环境局若羌县分局出具项目《关于巴州若羌县文化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项目申请环境影响评价的复函》（若环评价函

〔2023〕120号)明确,有关意见回复如下:“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版)》(部令第16号)中有关规定,根据所提供的资料,认为该项目无需办理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手续。”

2023年11月3日,若羌县自然资源局出具《关于核发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通知》(若自然资建工程发〔2023〕42号),经审查,同意巴州若羌县文化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项目一案,建设内容为新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地上2层,建筑面积为1000平方米,建筑结构为框架结构。

本项目核发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为:建字第652824202300042。

1.1.3 项目实施情况

2023年1月10日,经若羌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巴州若羌县文化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建议书的批复》(若发改字〔2023〕5号)文件批复,同意项目实施;

2023年6月10日,项目建设单位若羌县民政局与招标代理公司新疆中工建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签订《政府采购招标代理合同》,合同价款,以中标价为计费基数由中标单位按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规定支付代理费;

2023年9月19日,代理公司在新疆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新疆中工建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关于巴州若羌县文化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项目的竞争性磋商公告》,具体内

容如下：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XJZGJHJFCG2023-031 号

项目名称：巴州若羌县文化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
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元）：3600000

最高限价（元）：35992268900

简要规格描述：新建一个 1000 平方米的居家养老服务中心，上下二层，建设 30 张床位。配备相关附属设施设备。

合同履行期限：标项 1，90 天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2023 年 06 月 21 日 16: 00（北京时间）

采购代理机构：新疆中工建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3 年 06 月 21 日 16: 00，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 658 号）》，开启响应文件，进行磋商竞标，最终确认新疆九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为中标供应商。

2023 年 6 月 22 日，若羌县民政局、新疆中工建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向新疆九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发送中标（成交）通知书，内容如下：

“在新疆中工建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组织的巴州若羌

县文化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项目经专家综合评审，你单位新疆九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被确认为中标供应商，中标金额大写：叁佰伍拾捌万陆仟捌佰元整（小写¥3586800 元）。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四十六条的规定，自本通知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请贵公司与若羌县民政局签订合同一式五份，其中两份我公司留档，两份由采购单位留存，一份由中标方留存。”

2023 年 6 月 26 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建设单位若羌县民政局与中标供应商新疆九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巴州若羌县文化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项目”施工合同协议书。工程内容为新建一个 1000 平方米的居家养老服务中心，上下二层，建设 30 张床位，配备相关附属设施设备。

工程承包范围：施工图纸范围内和工程量清单中的施工内容。

并计划于 2023 年 06 月 26 日开工建设（具体时间以甲方通知为准）；计划竣工日期 2023 年 10 月 30 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127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叁佰伍拾捌万陆仟捌佰元整（¥3586800 元）。

2023年06月07日，项目完成审图，办理完成《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编号：6500002305300101-DW001；机构审查编号：J2023-0524；审查机构：新疆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机构类别：施工图审查房屋建筑工程一类。

2023年12月7日，办理完成《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编号：652824202312070101，内容如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建设单位：若羌县民政局

工程名称：巴州若羌县文化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建设地址：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若羌县

建设规模：1000.0平方米

合同工期：2023-06-26至2023-10-30

合同价格：358.68万元

参建单位如下：

勘察单位：巴州基安岩土工程勘察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设计单位：中智投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新疆九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新疆恒远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目前项目已完工，但还未竣工验收，正在加快推进项目

组织竣工验收的各项准备工作。

1.1.4 资金投入情况

2023年11月28日，若羌县民政局、若羌县财政局联合向自治区民政厅出具《关于巴州新城社区等3个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网格建设项目县级配套资金的承诺函》中明确，“为进一步改善我县（若羌县）养老服务设施建设，我县计划在新城社区、团结社区、物流园社区等3个社区区域内，各新建一所1000m²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并配备相关附属设施。项目计划投资1080万元，申请中央预算内资金864万元，县级配套资金216万元。经审核，申报项目投资计划数是结合我县经济社会发展实际提出的，符合若羌县财政承担能力和政府投资能力，列入投资计划的项目有明确的资金筹措方案和资金平衡方案，所需地方投资可纳入本级财政预算。”

根据2022年12月25日巴州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巴财社〔2022〕124号）文件，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预算，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并明确，按照福利彩票“扶老、助残、救孤、济困”的发行宗旨，由单位（县市）按规定用于老年福利、残疾人福利、儿童福利、社会公益等方面支出，待2023年预算年度开始后，按程序使用。下达若羌县老年福利类项目资金288万元。项目资金用于巴州若羌县文化社

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项目，新建 1000 平方米，建设床位 30 张。本项目总投资 360 万元，其中：彩票公益金 288 万元，地方投资 72 万元。

1.1.5 资金使用情况

实施 2023 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补助资金项目 - 巴州若羌县文化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项目累计资金拨付 286.944 万元，实际使用资金 286.944 万元，具体资金支付情况如下：

2023 年 06 月 25 日，若羌县民政局支付新疆九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若羌华锦分公司“若羌县文化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工程款 1076040 元；

2023 年 09 月 13 日，若羌县民政局支付新疆九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若羌华锦分公司“若羌县文化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工程款 1793400 元；

合计支出 2869440 元。

1.2 项目绩效目标

1.2.1 总体目标

以居家养老为核心理念，以社区为依托，以专业化服务为主要形式，积极发挥政府主导作用，广泛动员社会力量，充分利用社区资源，为老年人解决日常生活困难为主要内容的养老方式。让老年人感受到县委、县人民政府关心与关怀。

新建巴州若羌县文化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面积 1000

平方米，新建及改扩建床位数 30 张；配套养老服务设施设备、配备疫情防控、消防安全物资设施设备，提升养老服务设施服务能力。为特殊困难老年人提供服务，提升服务便利性和专业性。

1.2.2 阶段性目标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巴州若羌县文化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严格按照国家有关项目程序进行，待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准后，积极进行设备考察调研工作，收集有关资料，立即进行初步设计，初步设计审批后开始设备订货和施工图设计。项目实施进度包括以下五个阶段：

（1）前期工作准备阶段

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及评估、论证、准备设计资料等。

（2）设计阶段

场地的测量勘察、设计及审批、施工图设计。

（3）施工准备及招标

（4）施工阶段

设备采购，土建施工、设备安装与调试等。

（5）竣工验收、交付使用等。

本项目计划在 2023 年 1 月完成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编制及报批，2023 年 5 月底完成施工图设计及审图，2023 年 6 月底完成项目招标；按照施工合同约定，2023 年 6 月底

开工建设，至 2023 年 10 月底完工，2023 年年底完成竣工验收工作。

2.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1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2.1.1 绩效评价目的

1、通过绩效评价，对预算资金的投入、过程、产出、效果四个方面进行绩效评价，反映项目规范性、绩效目标设立的合理性和科学性、资金到位、支出情况，形成真实完整、数据准确、分析透彻、逻辑清晰、客观公正的绩效评价结论，为项目后续资金投入、分配和管理提供决策依据；同时作为以后年度若羌县编制预算和安排财政项目资金的重要依据，逐步树立以结果为导向、讲求绩效的观念。

2、通过绩效评价，考察 2023 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补助资金项目 - 巴州若羌县文化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项目资金使用的安全性、规范性和效益性。通过评价、总结项目实施的做法、经验和教训，提出改进措施和建设性意见，为项目绩效管理提供决策参考及相关政策制定依据。

3、通过绩效评价，能够让各级工作人员高度重视并认识到发挥项目资金效益的重要性，强化工作职责；能够更清晰地界定工作的内容与其需要达到的标准；能够让工作人员清楚认识到各自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激励加强项目管

理、资金管理、绩效评价理论学习和实践活动，提高工作效率。同时也可在实践中检验绩效评价工作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推动绩效评价的制度体系建设。

2.1.2 绩效评价对象

根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要求，对2023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补助资金项目-巴州若羌县文化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开展绩效评价，本次绩效评价主要围绕项目决策（包括项目实施、绩效目标、资金投入）、项目过程（包括资金管理、组织实施）、项目产出（包括产出数量、质量、时效）、经济成本和项目社会效益等进行评价。

2.1.3 绩效评价范围

本项目绩效评价的范围包括：

1、项目决策情况，包括审批实施情况、绩效目标设定情况，资金投入和筹措等；

2、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包括预算执行情况，资金到位和使用情况，支付合法合规性等；

3、项目组织实施情况，包括相关管理制度办法是否健全，是否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开展和实施，制度执行是否有效等；

4、产出情况，包括项目内容和任务完成情况，任务数量是否达标，标准是否符合要求，是否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

项目进度是否合理，项目成本是否实现有效节约等；

5、取得的效益情况，主要包括社会效益等。

2.2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2.2.1 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秉承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等原则，按照从投入、过程到产出效果和影响的绩效逻辑路径，结合 2023 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补助资金项目 - 巴州若羌县文化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实际开展情况，运用定量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总结经验做法，反思项目实施和管理中存在的问题，以切实提升财政资金管理的科学化、规范化和精细化水平，提高资金使用的实效。

1、科学公正。本次项目绩效评价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统筹兼顾。本次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在单位自评、部门评价的基础上，开展的重点项目财政评价，评价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单位自评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本次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该重点项目支出评价。

3、激励约束。本次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将与预算安排、

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4、公开透明。本次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结果依法依规在若羌县政府网站上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2.2 评价指标体系

2023 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补助资金项目 - 巴州若羌县文化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设计，是在充分与项目实施单位、项目主管单位、财政局等相关单位沟通、掌握项目状况的基础上，并在征求了相关单位意见后，经专家组讨论研究，形成了 2023 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补助资金项目 - 巴州若羌县文化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项目的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确定评价指标

结合项目实际情况，此次绩效评价在指标体系设计上共分为三级指标。其中，一级指标 4 个，分别为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二级指标 10 个；三级指标 17 个。

2、确定权重和分值

本项目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满分 100 分。评价指标的权重根据各项指标在评价体系中的重要程度确定，突出结果导向。按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

10号)文件关于“原则上产出、效益指标权重不低于60%”的要求,本项目产出、效益指标权重60%(即60分)。

3、评分结果

本项目绩效评价评分按照《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绩效评价结果实施百分制和四级分类。四个级别分别是:优、良、中、差,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评价计分结果	评价结果级别
90(含)—100分	优
80(含)—90分	良
60(含)—80分	中
60分以下	差

4、指标体系分析

(1) 项目决策指标分析

一级指标:项目决策 总分22分

二级指标:项目实施(共6分)

三级指标:实施依据充分性(共3分)

实施程序规范性(共3分)

二级指标:绩效目标(共8分)

三级指标:绩效目标合理性(共4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共4分)

二级指标:资金投入(共8分)

三级指标：预算编制科学性（共4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共4分）

指标说明详见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分值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3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3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立项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4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4
		资金分配合理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4

(2) 项目过程指标分析

一级指标：项目过程 总分 18 分

二级指标：资金管理（共 12 分）

三级指标：资金到位率（共 4 分）

预算执行率（共 4 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共 4 分）

二级指标：组织实施（共 6 分）

三级指标：管理制度健全性（共 3 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共 3 分）

指标说明详见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分值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4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4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4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3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3

(3) 项目产出指标分析

一级指标：项目产出 总分 40 分

二级指标：产出数量（共 12 分）

三级指标：实际完成率（共 12 分）

二级指标：产出质量（共 12 分）

三级指标：质量达标率（共 12 分）

二级指标：产出时效（共 12 分）

三级指标：完成及时性（共 12 分）

二级指标：产出成本（共 4 分）

三级指标：成本节约率（共 4 分）

指标说明详见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分值
产出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量：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2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2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12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4

(4) 项目效益指标分析

一级指标：项目效益 总分 20 分

二级指标：项目效益（共 20 分）

三级指标：实施效益（共 10 分）

三级指标：满意度（共 10 分）

指标说明详见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分值
效益	项目效益	实施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等。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10
		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	10

2.2.3 绩效评价方法

绩效评价方法主要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标杆管理法等。

结合 2023 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补助资金项目 - 巴州若羌县文化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实施单位、项目主管单位、财政局等相关单位沟通后采取以下绩效评价方法：

1、公众评判法

本项目公众评判法主要是采取问卷调查的方式，通过问卷调查广泛采纳服务对象的评价。

2023 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补助资金项目 - 巴州若羌县文化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具有较为清晰的服务群体，且该项目绩效状况的优劣，很大

程度上体现在居家养老社会福利方面以及政策扶持带动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持续稳定提高等方面。为此，与该项目评价的具体指标相对应，设计了调查问卷，按照一定比例，以电话、现场询问等方式进行问卷调查，收集、分析所取得的样本数据，从而推断确定目标群体的满意度，进而评价满意度指标。

2、成本效益分析法

本项目将资金投入与居家养老社会福利受益群体特别是受益困难群众生活水平等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

3、比较法

本项目比较法，主要是将民政福利保障能力和水平等方面的情况与项目实施前的情况（即历史情况）进行比较分析。

2.2.4 绩效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

结合 2023 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补助资金项目 - 巴州若羌县文化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项目的特点，经与项目实施单位、项目主管单位、财政局等相关单位沟通后采取以下绩效评价标准：

计划标准。以预先制定的支持养老福利机构新建规模以及政策扶持带动养老社会福利保障能力与水平等作为计划目标，制定项目实施方案、资金预算安排。

2.3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

对项目实施的全过程，收集、整理项目实施的相关资料，了解项目实施情况和资金支付情况。根据初步掌握的情况，成立专门的绩效评价工作小组。绩效评价小组办公室设在财政局，负责绩效评价工作的整体协调及日常绩效评价工作任务完成情况跟踪落实等。评价小组通过内部仔细分析讨论以及向相关专家咨询意见，对项目情况进一步梳理，确定绩效评价关注的重点，制定本次绩效评价工作方案。从项目建设内容出发，结合项目预期目标，制定了本次绩效评价的指标体系。

2、组织实施

评价的具体实施根据评价指标及评价工作要求，对具体评价内容和不同环节，采用以下取得的资料与评价方式：

（1）实地考察。根据评价指标及评价工作要求，到实地采取调查、查询、复核等方式收集、整理数据和资料，包括评价对象的基本情况、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资金使用情况、评价指标体系需要的相关资料等。根据基础资料，核实数据的全面性、真实性以及指标口径的一致性，并对所掌握的有关信息资料采用相关方法进行分类、整理和分析，根据评价标准进行打分。

（2）问卷调查。选择与项目评价有关的调查对象，设

计调查问卷。通过问卷调查，对有关评价内容完成情况进行打分，并根据分值评价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作为对项目评价的依据。

（3）项目评价小组人员与专业技术人员相结合评价。对绩效评价工作专业性较强的内容，在评价工作过程中，采用以专业技术人员与有关科（股）室、其他单位专业人员进行评价相结合的方式，分别对相关专业指标进行现场问询、检验和考察。

3、数据集中分析

评价工作小组对相关资料，包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编制及批复、资金下达文件、项目初设方案、相关管理办法，问卷调查等基础资料进行集中分析。在查阅大量项目资料的基础上，根据考察、考评的结果进行整理、分析，最终得出绩效评价分数，根据评价得分所属区间进行等级初步确定。

4、分析总结

（1）在项目单位、监管部门自评意见结果的基础上，进一步收集资料、考察项目现场、分析整理考评，由县财政局委托第三方中介机构站在客观公正的角度，再次进行研究分析，对照绩效目标查看项目建设完成情况，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初稿；

（2）就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补助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与项目建设单位、监管部门具体有

关股室等征求意见后，再次进行修改完善后完成最终的绩效评价报告。

3.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3.1 综合评价情况

本项目严格按照科学公正、统筹兼顾、激励约束、公开透明的绩效评价原则，采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坚持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对本项目的立项、项目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项目效益进行了综合评价。具体评价得分情况，具体评分见下表：

2023 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补助资金项目 - 巴州若羌县文化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指标类别	1.项目决策	2.过程管理	3.项目产出	4.项目效益	合计
权重	22%	18%	40%	20%	100
分值	22	18	40	20	100
得分	22	17.98	36	17	92.98

3.2 评价结论

本项目的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均基本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要求，本项目的绩效评价结果为“优”，综合评分 92.98 分。其中项目决策 22 分；项目过程 17.98 分，预算执行率 99.6%，扣 0.02 分；项目产出管理得分 36 分，因项目未按计划完成竣工验收情况，扣 4 分；项目效益 17 分，因项目未按期产生效益，扣 3 分。

1、从项目决策来看：项目建设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等相关政策；项目按规定的程序审批、建设。项目设定的绩效目标与实际项目实施内容有较强的相关性，客观符合实际需求，并对绩效目标细化分解。资金测算科学，分配合理。

2、从过程管理来看，本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预算执行率 99.6%，资金使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 729 号）、《彩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554 号），符合《若羌县民政局专项资金管理制度》《若羌县民政局财务管理制度》等相关财务管理制度规定。同时建设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健全，相关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

3、从项目产出来看，本项目 2023 年完成了新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面积 1000 平方米，支持养老福利机构新建及改扩建床位 30 张；项目按规定标明宣传标识 100%。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单价及床位补贴标准合理合规，成本控制较好，未超成。

4、从项目效益来看，项目的建设有效改善了若羌县居家养老民政福利机构服务保障能力和服务水平，改善了民政福利机构的服务环境，提升困难群众居家养老的良好体验服务水平。社会福利惠民效益明显，受到了一致好评。

4.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4.1 项目决策情况

4.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本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资金使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729号）《彩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554号）《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符合《若羌县民政局专项资金管理制度》《若羌县民政局财务管理制度》等相关财务管理制度规定；本项目通过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复建设，属于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资金支持领域和地方财政资金支持范围，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无相关项目重复情况，立项依据充分。

本项满分3分，评估得分3分。

4.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本项目主管部门若羌县民政局委托中伦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巴州若羌县文化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2023年01月10日得到了若羌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巴州若羌县文化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建议书的批复》（若发改字〔2023〕5号），立项程序规范。

项目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

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已完成勘察、设计、用地、环评、开工许可等前期工作。

本项满分 3 分，评估得分 3 分。

4.1.3 绩效目标合理性

2023 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补助资金项目 - 巴州若羌县文化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项目设定的绩效目标与实际建设内容具有相关性，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行业标准、业绩水平；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项目申请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补助资金额度与实际需要基本相匹配。

本项满分 4 分，评估得分 4 分。

4.1.4 绩效指标明确性

2023 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补助资金项目 - 巴州若羌县文化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项目，设置绩效目标一级指标 3 条，二级指标 5 条，三级指标 9 条，其中量化指标 7 条，量化指标占总指标数 77.8%（大于 70% 且符合“双七”要求）；绩效目标指标设定清晰、可衡量性较强，与项目目标任务计划数对应性较强。

本项满分 4 分，评估得分 4 分。

4.1.5 预算编制科学性

本项目 2023 年预算资金 288 万元，来源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补助资金，资金额 288 万元，县级

配套建设资金 0 万元，预算编制较为科学，预算内容与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相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预算确定的资金量与工程量相匹配。

本项满分 4 分，评估得分 4 分。

4.1.6 资金分配合理性

本项目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实施实际需求相适应。

本项满分 4 分，评估得分 4 分。

4.2 项目过程情况

4.2.1 资金到位率

按照《关于巴州若羌县文化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项目的批复》（若发改字〔2023〕5号）文件，批复项目总投资 360 万元，其中：中央集中彩票公益资金 288 万元，地方配套资金 72 万元。本项目 2023 年预算资金 288 万元，其中：中央集中彩票公益资金 288 万元；项目实际到位中央集中彩票公益资金 288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

本项满分 4 分，评估得分 4 分。

4.2.2 预算执行率

本项目预算到位中央集中彩票公益资金 288 万元，实际支付中央集中彩票公益资金 286.94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9.6%。

本项满分 4 分，评估得分 3.98 分。

4.2.3 资金使用合规性

本项目资金的使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 第 729 号），符合《若羌县民政局专项资金管理制度》《若羌县民政局财务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符合《彩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554 号）《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使用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资金的审批和拨付严格按照《若羌县财政资金审批拨付管理办法》文件执行，从资金申请到财政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资金使用符合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资金支持的范围。专项资金纳入预算管理，资金拨付和支出进度与项目建设进度匹配，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本项满分 4 分，评估得分 4 分。

4.2.4 管理制度健全性

本项目落实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 第 729 号）《彩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554 号）《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若羌县民政局制定的《若羌县民政局专项资金管理制度》《若羌县民政局财务管理制度》，制定了较为全面的项目和资金管理制度，对项目组织与实施、监督与管理、跟踪与验收、绩效与评价以及资金管

理等方面都作出明确规范的要求；同时，项目的实施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政府投资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彩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554 号）《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财经制度的要求。

若羌县民政局依法合规实施项目，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彩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554 号）《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有关资金管理规定的规定。

本项满分 3 分，评估得分 3 分。

4.2.5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本项目在实施过程中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如《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彩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554 号）《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严格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执行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标投标制、工程监理制、合同管理制和竣工验收制，项目申报、审批、勘察、设计、施工、监理、资金拨付、检查、阶段验收及绩效自评等有关资料齐全，并及时整理归档。

本项目无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制度执行有效性较高。

本项满分 3 分，评估得分 3 分。

本次评价认为：该项目政策及管理比较完善，项目按照流程执行，前期有准备，中期有检查，后期正准备验收，做到了对项目建设过程的每个环节进行监督管理。

4.3 项目产出情况

4.3.1 产出数量

根据若羌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巴州若羌县文化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项目的批复》（若发改字〔2023〕5号）文件，本项目具体建设内容如下：新建1000平方米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床位30张，其中护理型床位30张，土建施工、地上二层、建设水、电、暖管网及消防等附属设施，同时设置文体活动设施、棋牌桌椅、图书等。

依据单位提供的项目自评表，目前项目建设内容已建成完工，实际完成新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面积1000平方米，支持养老福利机构新建或改扩建床位30张，土建施工、地上二层、建设水、电、暖管网及消防等附属设施，同时设置文体活动设施、棋牌桌椅、图书等。

本项满分12分，评估得分12分。

4.3.2 产出质量

工程验收合格率80%；待验收，酌情扣分。

本项满分12分，评估得分10分。

4.3.3 产出时效

根据若羌县民政局与中标施工单位签订的施工合同，本

项目按合同约定工期，按时开工建设，基本建成目标完成率
达到 100%。但项目未按时完成竣工验收。酌情扣 2 分。

本项满分 12 分，评估得分 10 分。

4.3.4 经济成本

根据若羌县民政局与中标施工单位签订的《合同协议书》，测算及政策规定的相关标准，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
单价为 2796 元/平方米，未超出概算单价 2800 元/平方米，
床位补贴标准 2796 元/床位，未超出计划 2800 元/床位，总
体未超出成本。

本项满分 4 分，评估得分 4 分。

4.4 项目效益情况

4.4.1 项目建设综合效益

本项目建设所产生的综合效益主要包括经济效益、社会
效益。项目的建设极大地改善了若羌县民政福利机构基础设
施服务保障服务能力，民政福利机构服务环境有效改善，民
政事业社会需求和全县经济发展、社会进步，惠及百姓，提
高社会福利保障能力。该项目的建设促进了养老社会福利等
民政事业的发展，充分体现以居家养老为核心理念，以社区
为依托，以专业化服务为主要形式，积极发挥政府主导作用，
广泛动员社会力量，充分利用社区资源，为老年人解决日常
生活困难为主要内容的养老方式。让老年人感受到县委、县
人民政府关心与关怀。因此，建设本项目是居家养老社会福

利惠及民生的重要体现，惠及广大老年人民群众。

2023 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补助资金项目 - 巴州若羌县文化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项目，遵循福利彩票“扶老、助残、救孤、济困”的发行宗旨，有利于资助老年人、残疾人、儿童等特殊群体，为他们提供社会福利服务，是符合宗旨的社会公益项目，符合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居家养老相关福利政策和国家民生福利事业建设与发展发展的要求，对于形成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美好生活社会需求的有益有效保障措施、促进民生福利事业健康发展有着十分重要的意义。项目实施社会效益显著。

综上，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综合效益基本实现预期目标，后期还将发挥更好的社会效益；项目实施保障的居家养老民生福祉；项目符合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相关政策；项目效益更多惠及民生。因项目仍未竣工验收，未及时充分发挥预期的社会效益，酌情扣 3 分。

本项满分 10 分，评估得分 7 分。

4.4.2 满意度

本项目服务对象和受益群众主要是城镇小区居家养老社会公众，通过问卷调查方式收集服务对象和受益群众对本项目实施的满意度。调查参与者都表示很满意，都认为本项目实施后，改善了民政机构服务条件环境，提升了民政机构服务保障能力，为社会民生提供了良好的服务保障；项目建

设符合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相关政策；项目效益更多惠及民生，促进若羌县社会民生福利事业持续健康高质量发展，社会效益明显。实现了项目直接服务对象的满意，调查对象 98%以上表示，希望支持更多这样的惠民生项目建设。

本项满分 10 分，评估得分 10 分。

5.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5.1 主要经验及做法

2023 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补助资金项目 - 巴州若羌县文化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在上级政府、部门和若羌县委、县人民政府的支持下，在相关部门的配合下，全面顺利建设项目，绩效评价“优”，主要经验及做法如下：

1、加强领导，落实责任。若羌县高度重视 2023 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补助资金项目 - 巴州若羌县文化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建设，成立了以县民政局主要领导为组长，并建立与分管民政工作的副县长分享交流情况机制，以民政局和各相关部门领导为成员的项目领导小组，明确了各部门工作职责，从项目审批、项目招投标、项目建设与监督管理、资金管理各方面加强统筹协调，共同推进巴州若羌县文化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项目的顺利建设。

2、领导高度重视，统筹协调，形成合力，狠抓落实。

在县领导和民政局领导高度重视下，统筹协调，形成合力，狠抓民生类项目建设落地落实。严格按照财政部 民政部关于印发《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社〔2021〕60号）《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巴财社〔2022〕124号）文件规定，严格规范项目审批程序，牢固把握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等相关政策贯彻落实。

3、严格管理程序，确保资金效益。规范项目资金审核审批程序及资金拨付程序，严格资金审批流程，明确资金使用范围，建立健全台账、报表等各项数据资料；履行职责到人，岗位职责分工明确，监督制约措施有力，管理服务规范有效，严格用好专项资金，保证项目资金专款专用。始终坚持按工程进度拨付工程款，资金审批后直接拨付到施工单位，有效杜绝了截留、挪用、滞留、浪费资金等现象的发生，确保了资金使用安全和最大效益的发挥。

5.2 存在的问题及分析

1、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工作的政策学习和执行、参与资金绩效管理水平的有待进一步提高，特别是项目主管部门对本项目的绩效自我评价工作，需要进一步加强和提高水平。

2、项目已建成完工，但项目仍未完成竣工验收。

3、项目档案资料归档、整理工作需进一步加强规范、及时归档。

6.有关建议

1、加强资金绩效管理培训，夯实绩效管理基础工作，对项目预算资金绩效管理进一步细化，建立统一的管理制度和控制执行标准，确保项目资金使用安全、规范，项目实施成果绩效质量达标。

2、加快项目竣工验收各项准备工作，抓紧时间完成项目的竣工验收及资产交付工作，使项目尽快充分发挥社会效益惠及居家养老民生福祉。

3、加强档案管理。加强项目前期审批、招投标、设计、施工、质量监控、验收等档案资料管理，使档案管理工作进一步规范、标准化。

7.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绩效评价程序的基础上对项目管理、资金执行、资金的使用、项目目标达成进行绩效评价。项目评价的可靠性基于相关部门和单位提供资料的全面性和准确性，评价机构尽可能地收集更为全面、有效、准确的文件和数据，但由于受客观因素的限制，只能在相关部门和单位提供的现有资料的前提下，结合应有的职业判断作出尽可能可靠的评价结论。

本绩效评价报告是在被评价单位提供项目资料的基础上核实、分析而完成的，评价工作组现场核实的事项仅限于与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和巴州若羌县文化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项目有关的方面。同时评价报告及结论也受评价人员对项目的了解程度、专业知识和评价能力的限制，因此，本绩效评价报告仅对 2023 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补助资金项目 - 巴州若羌县文化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项目的绩效评价发表意见，不应视为是对项目主管单位工作的全面评价，也不应视为是对项目执行单位财务报表的客观性、公允性发表审计意见。因使用不当而造成的不利事项，与执行评价的第三方评价机构和执行评价的工作人员无关。

本次评价结果依赖于评价期搜集的项目的基础数据，随着时间变更，基础数据可能会发生变化，评价结果和结论可能会不同。

主评人（签字）：



日期：2024 年 7 月 24 日

附件 1：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分值	得分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3	3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价、绩效评价、集体决策； ④项目是否完成勘察、设计、用地、环评、开工许可等前期工作。	3	3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⑤项目申请专项债券额度与实际需要是否匹配。	4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4	4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4	4

		资金分配合理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4	4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实际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4	4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4	3.98
	资金使用规范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专项债券收支、还本付息及专项收入是否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债券资金规定的用途; ⑤是否符合资金拨付和支出进度与项目建设进度匹配,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4	4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是否已制定专项债务管理制度; ③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3	3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竣工后是否及时进行资产备案和产权登记; ⑤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⑥是否及时公开专项债券项目信息。	3	3
	产出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项目实施的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量: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12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2	10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12	10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4	4
效益	项目效益	实施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综合效益实现情况是否达到预期目标;项目带动社会有效投资情况;项目支持国家重大区域发展战略情况;项目效益是否惠及民生等。	10	7
		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是否实现项目直接服务对象满意程度。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	10	10
合计					100	92.98

附件 2：项目满意度调查问卷

2023 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补助 资金项目 - 巴州若羌县文化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建设项目满意度调查问卷

尊敬的项目受益者：

您好！受若羌县财政局委托，我公司对巴州若羌县文化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建设情况展开调研。感谢您抽出宝贵时间参与问卷调查，请根据您的了解掌握的真实情况填写，我们保证问卷数据仅限于此次统计分析，对您的个人信息及答案将予以严格保密，感谢您的支持与配合！

1. 您是否了解巴州若羌县文化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项目支持的相关政策？

非常了解（18） 比较了解（30）

基本不了解（2） 完全不了解（0）

2. 在开展巴州若羌县文化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建设过程中，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资金的投入对完成该项目建设方面作用大吗？

作用很大（35） 作用比较大（15）

一般（0） 作用不太明显（0）

没有任何作用（0）

3. 您认为当前的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资金申请方式、工程建设规模等能对当地民政机构居家养

老社会福利事业发展能起到重要作用吗？

能（45） 不知道（5） 不能（0）

4. 据您所知，项目实施主体单位人员对巴州若羌县文化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项目有没有按期开工及项目进度情况开展调查和督导？

全面进行了调查和督导（47） 部分进行了调查和督导（3）

没能调查和督导（0） 不知道（0）

5. 您是否了解“巴州若羌县文化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国家相关支持政策和标准吗？

知道（45） 不很了解（5）

没有听说（0）

6. 您对项目实施情况是否满意？

非常满意（40） 比较满意（10）

一般（0） 较不满意（0）

不满意（0）

7. 您对现在的巴州若羌县文化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实施和发挥效益情况满意吗？您对现行的政府投资项目建设有什么好的建议？还有其他相关建议：
